

无法找到该页

您正在搜索的页面可能已经删除、更名或暂时不可

请尝试以下操作:

[Home](#) [Contact us](#)



中華護理學會

[首页](#) [学会介绍](#) [分会介绍](#) [学术团体](#) [医学文献](#) [政策法规](#) [学术会议](#) [网上报名](#) [网上教学](#) [会员专区](#) [留言](#)
[继续教育](#) [考试培训](#) [护理杂志](#) [人才资源](#) [护理教育](#) [国际动态](#) [对外交流](#) [新技术推广](#) [版权声明](#) [友情链接](#) [护理论坛](#)

中国科协所属学会个人会员管理系统

[申请加入学会](#)

[登录系统](#)

网上申请, 缴纳会费, 参加活动, 发表论著

网站公告:

关键字

[GO](#)

您现在的位置: [中华护理学会](#) >> [护理天地](#) >> [护理管理](#) >> 正文

三室消毒隔离管理规范

热

三室消毒隔离管理规范

[作者: 佚名 转贴自: 龙岗护理网 点击数: 1762 更新时间: 2006-3-31 文章录入: admin]

治疗室、换药室、检查室消毒隔离管理规范

1.0目的

明确治疗室、检查室、换药室的管理规范, 确保其满足临床护理服务。

2.0适用范围

各护理单元的治疗室、检查室、换药室。

3.0工作程序

3.1环境管理

3.1.1治疗室、换药室、清创室、检查室布局合理, 严格划分无菌区、清洁区、污染区。

3.1.2有专用清扫工具, 环境清洁、无私人物品, 每日湿式清扫两次, 地面、台面被血、分泌物污染用消毒液清扫、擦拭, 每周大清扫一次。

3.1.3每班抹台面至少一次, 保持台面整洁, 每日抹窗台一次, 每月抹玻璃窗一次。

3.1.4进入治疗室、检查室、换药室的工作人员应衣帽整洁, 操作时戴口罩, 操作前、后应洗手或消毒液擦手。

3.1.5非本室工作人员及非操作时间严禁进入治疗室、检查室、换药室, 病人需进入室内治疗或换药时, 严禁家属陪伴入内。

3.2物品管理

3.2.1治疗室、换药室、清创室、检查室各类物品定位存放, 标识清晰, 储物柜清洁, 每周用消毒液擦拭。

3.2.1无菌物品、清洁物品、污染物品、待消毒物品严格区分, 并分开定位放置、标识明确, 无菌物品必须一人一用一灭菌。

3.2.3无菌物品应有名称、有效期、灭菌标识, 保存于清洁、干燥、距地面50cm、距墙5cm、距房顶50cm以上的柜内, 并按时间顺序固定位置贮放, 标识清晰, 护士每日检查, 及时予补充或更换, 确保物品无过期并能满足日常治疗护理需求。

3.2.4无菌物品开启后还需继续使用的物品, 按无菌要求做妥善处理, 并注明开启日期时间, 使用有效期: 贮存槽(盒、罐)、治疗巾24小时内, 无菌盘铺盘后4小时内, 常用无

菌敷料罐应24小时内，安尔碘消毒液4天内。

3.2.5外用消毒液盛器（酒精、碘伏瓶、持物钳及浸泡罐）每周更换灭菌两次，在更换前一天，将待更换物品贴上灭菌指示带送供应室灭菌。

3.2.6采取高压蒸汽、环氧乙烷等灭菌物品：布类、存槽、盒包装类物品保存有效期为7天，纸塑包装类物品有效期为半年。

3.3物品处理

3.3.1治疗车、治疗盘、碘伏瓶架保持清洁，无血迹、分泌液等，每日用含氯消毒液擦拭。

3.3.2止血带、网套、输液挂牌清洁与污染分开存放，用后消毒液浸泡、清洗、晾干后备用；

3.3.3氧气湿化瓶、负压瓶、超声雾化器（罐、管道、面罩等）用后浸泡消毒、冷开水（蒸馏水）冲洗，晾干、装袋保存备用，防止灰尘污染。

3.3.4用后的换药碗、镊子集中放污物区浸泡消毒，并及时捞出晾干，防止生锈。

3.3.5含氯消毒液每周更换两次，加盖保存，防止阳光暴晒，护士每日监测浓度，不足需补充、添加。

3.3.6冰箱外观清洁无尘，内部物品摆放整洁，无私人用品、无过期药品。

3.4空气消毒

3.4.1每日上、下午各通风一次，每次至少30分钟。

3.4.2空气消毒机每天照射二次，每次30-60分钟，每周用清水擦拭机外壳一次。

3.4.3每月进行空气培养一次，不符合要求查明原因纠正后再次培养送检，直至符合要求。

3.5医疗废物管理

3.5.1医疗废物分五类：

a. 感染性废物：凡被病人血液、体液、分泌排泄物污染的各类物品。

b. 损伤性废物：能刺伤或割伤人体的废弃的医用锐器，如针头、缝合针、刀片、玻璃、安瓿。

c. 药物性废物：过期、淘汰、变质或者被污染的废弃药品。

d. 化学性废物：具有毒性、腐蚀性、易燃易爆性的废弃的化学物品。

f. 病理性废物：诊疗过程中产生的人体废弃物、医学实验动物尸体等，组织、器官、病检标本等。

3.5.2凡病区产生的医疗（感染性、损伤性、药物性、化学性、病理性）废物应分开装置、不能混合收集，少量的药物性废物可以混入感染性废物。

3.5.3病区生活垃圾用黑色垃圾袋，医疗废物用黄色垃圾袋盛装，损伤性废物使用利器盒。

3.5.4盛装医疗废物容器、包装袋不能超过3/4，达到警戒线应密闭封口，容器外面贴上警示标识，填写医疗废物名称、产生日期、产生科室，并集中放置清污间专用收集容器，存放时间不超过48小时，每日早、午、晚至少三次清理生活垃圾污物桶。

3.6各种换药操作应按清洁伤口、感染伤口、隔离伤口依此进行。特殊感染伤口如：炭疽、气性坏疽、破伤风等应就地（诊室或病室）严格隔离，处理后进行终末消毒，不得进入换药室。

3.6.1特殊感染所用器械使用2000mg/L含氯消毒液单独浸泡，用双层黄色垃圾袋密闭包装运送至供应室，并贴警示标识。

3.6.2感染性敷料应放在双层黄色防渗漏污物袋盛装，贴警示标识、及时密闭运送焚烧处理。

最新5篇热门文章

- [磁共振检查病人焦虑的护理…\[24\]](#)
- [护士 条例\[222\]](#)
- [让世界听到中国护士的声音…\[160\]](#)
- [陈竺：六方面深化医疗卫生…\[83\]](#)
- [护理的力量：跨越大海、心…\[171\]](#)

最新5篇推荐文章

- [选派护士赴美带薪实习\[17142\]](#)
- [人禽流感疫情预防控制技术…\[4058\]](#)
- [医疗机构传染病预检分诊管…\[3931\]](#)
- [中华护理学会章程\[6394\]](#)
- [中华护理学会简介\[9006\]](#)

相 关 文 章

没有相关文章

 网友评论：（只显示最新10条。评论内容只代表网友观点，与本站立场无关！）

没有任何评论

| [设为首页](#) | [加入收藏](#) | [联系站长](#) | [友情链接](#) | [版权申明](#) |

版权所有 Copyright© 2005 中华护理学会 站长：吴积云

页面执行时间：63.48毫秒